

##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和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东华科技”）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鉴于本公司原董事总经理郭贵和先生根据组织安排调离，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总经理职务（详见发布于2024年7月31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2024-042号公告），因此，本公司应补选一名非独立董事，聘任总经理。

一、补选孟陈周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补充选举孟陈周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相同。

孟陈周先生当选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议案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公司将适时召开股东大会。

二、聘任孟陈周先生为本公司总经理。

聘任孟陈周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相同。

孟陈周先生调任总经理后，将不再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三、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和聘任总经理的审核意见

经前置审议，会议认为：

1. 同意补选孟陈周先生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聘任孟陈周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2. 孟陈周先生具备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任职条件和履行职责所

必备的工作能力。

3. 孟陈周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孟陈周先生的提名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5. 一致同意将该补选非独立董事、聘任总经理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 四、孟陈周先生简历情况

孟陈周，男，1981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注册安全工程师。近五年来，历任本公司设备室主任、项目管理部主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总经理，提名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截至本公告之日，孟陈周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60,000股；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交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0日